

项目名称：园洲镇丰平乡丰平路厂房招租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盖章）：博罗县园洲镇实业发展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12 日



目 录

- 一、 招标细则
- 二、 合同（草案）



招标细则



经园洲镇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决定，同意将园洲镇丰平乡富民路厂房招租项目在园洲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标。现制定如下招标细则：

一、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园洲镇丰平乡富民路厂房招租
- 2、项目招标单位：博罗县园洲镇实业发展公司
- 3、项目地点：园洲镇丰平乡富民路
- 4、招标范围及内容：该厂房总面积约 12056 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约 8282 平方米（厂房面积 5900 平方米、宿舍面积 2310 平方米、配套面积 72 平方米）；空地面积 2832 平方米；简易铁棚面积 942 平方米。租期为 5 年，租金每三年递增 10%。标的以现状出租，租赁期间不得在场所内进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活动，场所内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承租方承担。

二、报名要求：1、持有营业执照、征信良好的公司或企业。2、符合产业规划，安全生产、环保部门机关规定要求的公司或企业。3、不得经营锂电池行业的公司或企业。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接厂房，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厂房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5、租赁期满，原租户续租而且同意按新评估租金底价的 1.2 倍的价格进行承租的，但所签承租价格不得低于原合同

租金价格。

三、交易起始价：64574 元/月。

四、投标方式：

1、投标方以交易起始价为开投，现场采用暗标形式竞投，价高者为中标方（出价低出标底无效）。

2、项目以 1 标投得。

3、开标时，相同价标先开者得。

五、其他事项：

1、具体双方合作细则详见招标单位提供的本项目合同草案，投标方必须认同并遵守本项目合同草案的权责利。

2、凡是已报名的投标方无故缺席开标、评标会议的，视为不诚信行为，列入园洲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黑名单，半年内不得参与园洲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的所有项目投标。

3、中标方不按规定时间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视为严重不诚信行为，列入园洲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黑名单，两年内不得参与园洲镇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的所有项目投标，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招标单位：博罗县园洲镇实业发展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12 日